

太康县 2019 年棚户区改造环境检测、防雷检测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太康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监 督 单 位：太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盖章）

2020 年 07 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1
2. 招标文件.....	14
3. 投标文件.....	16
4. 投标.....	18
5. 开标.....	19
6. 评标.....	19
7. 合同授予.....	20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1
9. 纪律和监督.....	21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图纸.....	40
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4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6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6
（二）授权委托书.....	47
三、投标保证金.....	48
四、 检测方案.....	49
五、项目管理机构.....	51
六、资格审查资料.....	55
七、其他材料.....	60

第一章招标公告

太康县 2019 年棚户区改造环境检测，防雷检测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太康县 2019 年棚户区改造环境检测，防雷检测项目已由太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太发改字〔2018〕200 号文件、太发改字〔2018〕201 号文件、太发改字〔2018〕202 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太康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环境检测，防雷检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太康县境内；

2.2 建设规模：银城花园项目安置区规划总用地面积 332401.66 m²（折合约 498.60 亩），总建筑面积 608285.48 m²。滨湖花园项目安置区规划总用地面积 313648.23 m²（折合约 470.47 亩），总建筑面积 577412.00 m²。涡河花园项目安置区规划总用地面积 229401.14 m²（折合约 344.1 亩），总建筑面积 617880.00 m²。

2.3 项目总投资：本次招标总投资约550万元。

2.4 检测周期：具备检测条件至检测结束 30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太康县 2019 年棚户区改造环境检测，防雷检测；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二个标段：

第一标段：银城花园棚户区环境检测；滨湖花园棚户区环境检测；涡河花园棚户区环境检测

第二标段：银城花园棚户区防雷检测；滨湖花园棚户区防雷检测；涡河花园棚户区防雷检测

2.7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8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社会信誉良好。1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室内环境检测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2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气象部门颁发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乙级及其以上资质，省外雷电防雷防护装置单位须在河南省气象局登记备案，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企业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能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4. 投标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 年 7 月 9 日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www.zkggzyjy.gov.cn/>）凭 CA 数字证书报名。

5. 招标文件的支付与获取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于 2020 年 7 月 9 日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 17 时前，在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www.zkggzyjy.gov.cn/>）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并通过网上银行网上支付成功后下载招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份(zktf 格式)。上传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业务操作手册》。

6.2 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6.3 本项目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太康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太康县谢安路中段

联系人：张磊

电 话：0394-6813162

代理机构：河南中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12号河南合作大厦B座16楼

联 系 人：李治慧

电 话：19939487178

9. 监督人

监督部门：太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电话：0394-6816911

2020年7月8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太康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太康县谢安路中段 联系人：张磊 电 话：0394-681316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中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12号河南合作大厦B座16楼 联 系 人：李治慧 电 话：19939487178
1.1.4	项目名称	太康县2019年棚户区改造环境检测、防雷检测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太康县境内
1.1.6	项目概况	银城花园项目安置区规划总用地面积332401.66 m ² （折合约498.60亩），总建筑面积608285.48 m ² 。滨湖花园项目安置区规划总用地面积313648.23 m ² （折合约470.47亩），总建筑面积577412.00 m ² 。涡河花园项目安置区规划总用地面积229401.14 m ² （折合约344.1亩），总建筑面积617880.00 m ² 。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太康县2019年棚户区改造环境检测、防雷检测,检测完毕后向招标人提交《检测成果报告》，并根据工程进度配合设计单位、施工等单位的工作，对工程建设提供检测工作范围内的全程跟踪服务。 注：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建筑物、周边道路

		及地形，根据相关规范制定合理检测方案，确定检测内容及点数和次数。
1.3.2	服务周期	具备检测条件至检测结束 30 天。
1.3.3	质量要求	检测成果及报告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1.3.4	服务内容	<p>第一标段：银城花园棚户区环境检测；滨湖花园棚户区环境检测；涡河花园棚户区环境检测；</p> <p>第二标段：银城花园棚户区防雷检测；滨湖花园棚户区防雷检测；涡河花园棚户区防雷检测；</p> <p>检测成果及检测报告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规范标准要求，未尽事宜按相关施工图纸要求执行。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建筑物、周边道路及地形，根据相关规范制定合理检测方案，确定检测内容。</p>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一般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资质条件：1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室内环境检测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2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气象部门颁发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乙级及其以上资质，省外雷电防雷防护装置单位须在河南省气象局登记备案，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企业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p> <p>财务要求：近 3 年度企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无亏损。没有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新注册企业注册之日起计算）。</p> <p>项目负责人资格：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备有工程师资格。</p> <p>信誉要求：投标人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为准）；</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澄清文件（如有）、招标控制价等
2.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u>10</u>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u>2020 年 7 月 30 日上午 9 时 50 分</u>（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和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1 标段：60000 元 2 标段：30000 元</p> <p>到账截止时间：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足额交纳到指定账户。对未能按时足额提交保证金的投标人，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予以拒绝。</p> <p>投标保证金开户银行、账号：</p>

		<p>开户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西城支行</p> <p>1 标段保证金账号：411602010170003001015063</p> <p>2 标段保证金账号：411602010170003001015064</p> <p>行 号：313508000025</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近三年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当年开始起提供，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3 年，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3 年，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电子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份(.zktf 格式)。上传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业务操作手册》。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平台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4.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p>(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zk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4.2.7	开标有关信息	本次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

		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取远程电子开标。在监督员的监督下，若投标人文件正常解密后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唱标，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开标顺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解锁；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_5_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_1_人，评标专家_4_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7.2	招标控制价	1 标段：招标最高限价：3670000 元； 2 标段：招标最高限价：1830000 元；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对中标人的要求	(1)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违法分包给其他单位。如发现有转包、违法分包现象或用临时拼凑的队伍进行检测的情况，招标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其他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2) 中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人员全部按时到位； (3) 拟投入检测的机械设备、测量器具、检测工具，投入数量能够满足本项目工程进度的要求； (4) 检测成果要求：检测成果资料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规定要求，并满足招标人对档案资料管理的要求。中标人在检测过程中应及时做好数据收集、汇总、整理工作，及时将完整的检测结果移交给招标人，并对提交的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相关内容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10.2	招标控制价	本招标项目设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
10.3	付款方式	提供提交《检测成果报告》后，支付全部费用。
10.4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所有投标人提交的投标资料归招标人所有。
10.5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
10.6	重新确定中标人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7.1 条规定的情形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 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 / 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0.7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8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
10.10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周期、质量要求和服务内容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服务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1)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2)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的分包申请并禁止转包。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图纸；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随时查看有关该工程招标文件的澄清、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标底公示等内容。查询如有遗漏，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附件的全部内容，招标文件与附件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格式和标准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且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澄清。

2.2.2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答疑，实行网上提疑和答疑。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招标人予以澄清，应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不署名的形式提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提疑。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

2.2.3 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在网上解答招标文件的疑问，并形成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将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向所有投标人公示，但不指明来源。

2.2.4 招标文件发布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的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文件内容的，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答疑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以答疑形式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招标文件的答疑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2.2.5 招标文件的答疑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示后，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有需要进一步澄清的，应在24小时内以不署名的形式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提出。

2.2.6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概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7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答疑内容均以网上发布的为准。

2.2.8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答疑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答疑中明确。

2.2.9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网上答疑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网上答疑为准。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检测方案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次投标中标人合同价 = 中标人投标报价。

3.2.2 投标人应对各项目进行单独报价，中标人合同价（投标报价）= 各项目报价之和。

3.2.3 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监测点数量为估计数量，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建筑物、周边道路及地形，根据相关规范制定合理检测方案，确定检测内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了完成本项目工程所需要的所有服务内容，不管漏计还是多计，均不调整价格。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项目取消，则最终结算价应为合同价减去所取消的部分检测报价。

3.2.4 投标人应对项目所在地进行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周边环境、交通状况、市政基础设施、完成实际成果的时间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设计内容的可实现性和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报价损失将不会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3.2.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范围所列全部内容的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该报价已经包含了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以及为完成本项工作所需的现场检测、现场办公、生活设施、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等的全部费用。

3.2.6 中标人协助招标人组织检测报告审查（如有），承担与会议评审相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评审专家的住宿费、交通费、评审费；会议地点租赁费），并承担按审查部门意见进行修改，直至通过审查的费用。

3.2.7 中标人承担驻场人员办公设施、设备、生活、住宿、交通、通讯、人身意外保险等有关费用。当驻场人员能力或数量不能满足工程需要时必须按招标人要求增派或调整。增派人员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另行支付。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和检测报告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检测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

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及本工程具体情况充分考虑风险因素，以决定是否投标，一旦决定投标，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书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否则将视为重大偏差。

3.7.3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函、授权委托书(如有)加盖数字证书中的电子印章。

3.7.4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份(.zktf格式)。上传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业务操作手册》。

3.8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签署

具体生成投标文件的方法及电子签名请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如果因递交不完整而造成的拒收文件、不予开标解密、文件退回等情况，投标单位应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

4.2.2 开标有关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4.3.4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 开标

5.1 解密程序

5.1.1 采购人在本章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所用 CA 密钥准时参加开标会。

5.1.2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废标处理。

5.2 开标程序

5.2.1 本工程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按随机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2) 进入开标倒计时时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宣布开标纪律；
- (4)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5) 电子唱标；
- (6) 采购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开标。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表 5.1 项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按本章附表格式填写。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 标段：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投标报价： <u>20</u> 分； (2)检测方案： <u>55</u> 分； (3)其他评标因素： <u>25</u> 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当有效投标人数量>5 家时，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低价和一个最高价，剩余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p> <p>2、当有效投标人数量≤5家时，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p> <p>3、有效投标人为通过初步评审且投标报价在招标控制价95%-100%之间的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投标 报价评分标准 (满分 20 分)	报价得分20分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有效投标报价得满分20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其有效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的1%，从满分2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其有效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的1%，从满分2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分值计算按直线插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四舍五入）。</p>
检测方案 55 分	室内环境检测方案 (15分)	总体检测方案可行、有针对性、科学合理者得 1-15 分；
	确保检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10分)	确保检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详细、得当 1-10 分；
	确保检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 (10分)	确保检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得当 1-10分；
	确保检测安全的技术组织措施 (10分)	确保检测安全的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得当 1-10分；
	服务承诺 (10 分)	<p>1. 检测阶段的服务承诺 0-5 分；</p> <p>2. 后续服务的承诺 0-5 分。</p>
其他评审因素 25 分	检测人员配置 (7 分)	<p>1. 检测人员配备合理(二人为一组)、满足检测工作需要(最低配备一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2. 项目负责人中级及以上的职称得 2 分，没有不得分。</p> <p>3. 其他组成人员有职称证的，每有 1 人得1 分，最高 3 分。</p> <p>注：项目负责人不能重复计算</p>
	检测仪器设备配置 (9 分)	检测仪器设备配置合理(氡测量仪、气相色谱仪、采样仪)各一台得3分。采样仪增加1台加1分最多加6分；
	企业业绩 (3分)	投标人提供自 2017年至今业绩：企业具有类似项目检测业绩每一份可得 1 分，最高得 3分；
	企业证书 (6分)	<p>1. 企业具有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质量检测资质的得 1 分，同时具有其它环境卫生相关的检测资质者，每有一项得1分，最高2分。</p> <p>2. 有环境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者得2分，缺一项不得分。</p> <p>3. 有3A级信用评级证书者得1分，缺项不得分。</p>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报价、检测方案得分、其他评审因素得分进行汇总，计算过程中评委个人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评标委员会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 标段: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投标报价: <u>20</u> 分; (2)检测方案: <u>40</u> 分; (3)其他评标因素: <u>40</u> 分。	

<p>2.2.3 (1) 投标 报价评分标准 (满分 20 分)</p>	<p>报价得分20分</p>	<p>1、通过初步评审的且投标报价在招标控制价100%和90%之间的投标人报价为有效投标人报价。</p> <p>2、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报价的算术平均值*50%+招标人控制价*50%；当所有有效投标人大于五家（不含五家）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50%+招标人控制价*50%。</p> <p>3、等于评标基准价的有效报价得满分（20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其有效报价偏差率每偏差（正偏差或负偏差）1%，扣1分，扣完为止。</p> <p>(1) 分值计算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p> <p>(2) 中间值计分按直线插入法计算。</p>
<p>2.2.4 (2) 检测方案 40 分</p>	<p>1、指导思想与原则 0~6分</p> <p>2、检测依据、检测 工作目标 0~6分</p> <p>3、检测机构设置和 岗位职责 0~6分</p> <p>4、检测工作程序、 方法和制度 0~6分</p> <p>5、项目前期准备阶 段检测实施方 案 0~ 6 分</p> <p>6、质量、进度、安全、 检测措施 0~5分</p>	<p>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指导思想与原则进行详细描述，评标委员会根据与本项目的切合度、逻辑思维等进行综合评价</p> <p>检测依据充分、合理，有明确的检测工作目标</p> <p>有检测机构框图，岗位设置满足项目要求，岗位职责明确 合理可行</p> <p>针对本次招标项目制定合理可行的检测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p> <p>针对本次招标项目前期阶段编制科学合理的实施方案</p> <p>针对本次招标项目制定合理、科学、明确、详细的质量、进度、安全检测措施</p>

	7、检测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0~5分	针对检测的范围、内容,提出本次检测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2.2.4(3) 其他评审因素 40分	1、实质性合理的优惠条件0~4分	投标人实质性合理的优惠条件
	2、检测阶段的服务承诺合理0~3分	投标人检测阶段的服务承诺合理性
	3、后续服务的承诺合理0~3分	投标人后续服务的承诺合理性
	4、投标人类似业绩和负责人类似业绩0~8分	2017年1月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业绩每有一份得2分最多得4分。 2017年1月以来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业绩每有一份的2分最多得4分。 (投标人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重复,附合同复印件)
	5、信用等级证书0~2分	投标人获得AAA信用等级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得2分
	6、体系认证证书0~4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4分(缺一项不得分)
	7、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0~6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国家版权局颁发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有一项得1.5分,最多得6分。
	8、资质证书0~10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防雷检测资格证或能力评价证并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3分; 针对该项目配备3名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3分; 每增加1名具有防雷检测资格证/能力评价证的技术人员或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加1分,最多得4分; 投标文件中附提供证书、社会保险证明及劳动合同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报价、检测方案得分、其他评审因素得分进行汇总,计算过程中评委个人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评标委员会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评标办法正文部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投标单位现场抽签决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检测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评审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检测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评审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检测方案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承诺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废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环境监测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有关监测技术规范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的环境监测技术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监测服务项目名称：

二、监测技术服务类别：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表
- 2、环境影响评价监测
- 3、限期治理验收监测
- 4、污染纠纷仲裁监测
- 5、其他委托监测

三、监测时间及频率：监测方案见合同附件。

四、甲方责任：

- 1、提供《环境监测委托书》。
- 2、提供监测对象及服务项目相关资料、信息等。若甲方不能及时提供必要的资料，则履行合同的时间顺延；甲方应按乙方提出的要求进行改进，甲方改进时间不计入合同履行时间。因甲方不按乙方提出的要求进行改进，导致项目最终无法通过，责任由甲方承担。
- 3、按照我国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必须真实、可靠、完整、合法，因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而结果错误，由甲方承担相应后果。
- 4、提供监测服务所需工况、场地、设施、安全和其他工作条件等。
- 5、指派熟知技术人员予以积极协助。
- 6、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五、乙方责任：

- 1、乙方按合同约定时间向甲方提交每个项目的报告 3 份，1 本正本和 2 本副本。
- 2、对甲方提出的技术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 3、确保检测的数据真实有效。

六、本项目完成时间：乙方在甲方的配合下，通过技术资料分析、现场调研及检测、定性评价及定量计算等方式完成该项目，并于收到第一次付款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向

甲方提交报告。

七、监测费用及支付方式：

1、依据《山东省环境监测服务收费标准》，经双方商定：本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元（¥： 元整）。如实际项目与附件内容不符，经双方协商确认，本合同费用应根据实际项目进行调整。

2、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50%；最终报告提交甲方之日甲方应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部余额（即合同总额的 50%）。

或双方另行约定支付方式：

3. 乙方银行开户信息

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号：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应向对方支付本合同经费总额 5%的违约金；

2、违约方承担责任后，双方约定本合同内容（继续履行 、不再履行、是否履行再行协商）。

九、合同的变更：

签约方确认，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于具体内容需要变更的，由签约双方另行协商并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的变更文本。

十、争议解决方式：

签约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可采用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

十一、其他

1、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2、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变更均须以书面方式进行。由签订本合同的双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后为有效。本合同变更生效后即按更改合同执行。

3、甲方有特殊要求，需在本合同中声明。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	(签章)	或委托人	(签章)	
	经 办 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纳 税 人 识 别 号		
	地 址				
	电 话				
检测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	(签章)	或委托人	(签章)	
	经 办 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纳税人身份		纳税人识 别 号		
	地 址				
	电 话				
<p>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完成约定的工作内容后终止。 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 3. 合同中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合作的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协商解决。 					

附件 1:

工程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方承诺因检测原因出现的任何安全质量事故及未按工期完成工程，我方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的损失。

特此承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安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方承诺：_____项目，我方承诺对工地现场的一切人员、设备的安全承担责任。如检测过程中发生任何人员、设备等安全事故，均与发包人无关，我方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工程检测廉政责任书

工程项目名称: _____

工程项目地址: _____

建设单位(甲方): _____

监测单位(乙方): _____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监测委托与被委托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勘察设计、监测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监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监测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监测合同有关的监测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监测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

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本责任书作为工程监测合同的附件,与工程监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本责任书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甲方监督单位(盖章)

乙方监督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图纸

(另 附)

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周口市、相关行业的法律、法规、规范、技术标准和要求执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检测方案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1.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_____（项目名称）标段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有关条款后，我方愿以（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并按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技术规范及其它有关文件的条件承包上述工程的桩基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及相关服务工作。服务周期_____，检测报告达到_____标准。

2. 我方承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每标段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它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

序号	条款内容	约定内容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证书号：_____
2	服务周期	
3	服务内容	
4	投标报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5	成果质量标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附电汇或转账凭证，以及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四、检测方案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检测相关专业负责人等岗位人员。应附职称证、学历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三)、企业信誉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近三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我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情况，没有投标资格被取消的情况，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或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或禁止投标的情况。

若招标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或其他人的举报，发现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报名资格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单位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和查询页（加盖公章）。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本表后附合同、检测报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检测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七、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得其

